

第三章 建筑业管理

第一节 建筑设计

1990~2005年,共完成房屋建筑工程设计337个,建筑面积373 967.83平方米。每年工程设计在10个以上,建筑面积最低为9 865平方米;其中,1992年和2004年为最多年份,分别完成房屋建筑设计72个1万平方米、88个3.7476万平方米。

第二节 建筑工程管理

1990年5月,县城建局下发《关于对全县基本建设加强管理的通知》,加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;9月,对城市规划区内的建筑工程按照《城市规划法》的要求实行“一书两证”(建设工程选址意见书,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,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)制度。1995年元月起,执行建设工程概算人员资格证管理办法,实行持证上岗,加强工程概算、结算、标底编审的监督检查,维护工程建设双方的合法权益。1996年3月,成立丹巴县工程招投标领导小组,进一步规范工程招投标制度;认真开展建设市场整顿和建设项目执法监察工作,推进工程项目报建制度。1997年,全县新开工程7个,实行报建7个,报建率达100%;实行招投标6个,其中:定向议标工程2个,公开招标4个,总建筑面积4 728平方米,总投资504.3万元,工程受监率100%。1998年,工程招投标率、质量覆盖率、报建率、竣工工程合格率均达到100%。建立完善建筑工程质量和监督档案。1999年,实行工程监督人员持证上岗监督制度;购置摄像机、电视机、放像机,质量验收评定采取放录像的全新方式,使验收评定跨上新台阶,质量覆盖率达100%。进一步完善招投标、报建管理制度,在招投标中,严格执行评委持证上岗制度,评标中推行记名打分办法,增加招投标工作透明度和公正性。严把建筑材料质量关,从地方建材砌体用砖入手,严格控制不合格产品进入施工现场。2000年,严格执行《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大检查条例》,建立质量监督日志和监督台账。开展工程质量安全大检查两次,完成质量监督项目22个(含跨年度工程8个),在建工程受监率100%;竣工验收工程7个,总面积为839.39平方米,其中,优良工程1个,合格工程6个。加强工程造价管理,在7个审核算项目中,审增工程项目2个,审增资金23 486.56元;审减工程项目5个,审减267 576.86元。同年,县城建局会同技术监督局联合下发《关于建筑工程用砖的通知》,鼓励生产企业引进技术生产机制砖。2001年,加大从源头治理力度,实施全过程、全方位工程质量监督。受监质量安全工程在建项目15个(其中跨年度工程10个),建筑面积36 456.86平方米,总投

资2 683.64万元;验收竣工工程2个,建筑面积806.89平方米,总投资1 575.5万元。从是年起,规定单位建房必须使用机制砖,并对私人建房用砖也作出相关规定。2002年,受检工程项目12个,新接受监督项目9个,总面积20 725.34平方米;验收工程项目21个,总面积为38 378.24平方米。

第三节 房地产管理

1991年8月,完成城区30%房屋、建筑面积11万平方米的首批房产登记发证工作。1993年11月,成立丹巴县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。同年12月,开展住房改革调查测算工作。1995年7月,全县首次房改工作正式启动,至1996年底全面完成。此次参加房改的单位有38个,占申报数的92.5%。其中,出租住房714户,面积8 079平方米,收租赁保证金9.04万元;优惠出售住房751户,面积49 152平方米,总计款475.7万元;建立住房基金的单位37个,实收购房款263.7万元,占应收保证金的39.4%;签订购房合同120份,租赁合同70份,颁发房屋所有权证15个单位。1999年,根据全州建设工作会议精神,贯彻执行部分产权向全产权转换及一次性购买住房的改革精神,启动住房情况调查工作。1999~2002年,办理单位和个人《房屋所有权证》170件,房屋抵押签证47件,产权转让证24件,房屋共有权证7件,产权变更8件。